



大会

第五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1 March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委员会

第 25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5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阿什先生 .....（安提瓜和巴布达）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代主席：萨哈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24：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

议程项目 123：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的估计  
费用：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21：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13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  
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上午 10 时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24: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续)**

**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 (A/60/7/Add. 9、A/60/291 和 Add. 1、A/60/317 和 Corr. 1 和 A/60/424)

1. **Veness 先生** (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的副秘书长) 在介绍秘书长关于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报告 (A/60/424) 时说, 东道国对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和房地的安全负有主要责任。然而, 在某些国家, 本组织自身也必须承担部分负担, 以减轻工作人员所面临的风险, 尤其是公开将联合国作为目标的国际恐怖主义集团不断造成的威胁。虽然安全和安保部并不负责搜寻恐怖分子或其他犯罪分子, 但是该部必须与东道国政府密切合作, 让人们充分认识和了解本组织所面临的各种重大威胁。

2. 多年来, 安保管理系统明显需要加强和统一, 到 2001 年 9 月时就变得更为紧迫了。然而, 从那时起, 在全球范围内技术性安全活动和专门知识出现了急剧发展, 但联合国却已经落伍, 现在必须迅速采取步骤, 更新过时的安保业务, 以确保联合国继续执行各项任务。为此, 安全和安保部正在大力查找和解决安保系统中的不足之处, 特别是那些经过改进就可以立即产生挽救生命效果的不足之处。

3. 该部 2006-2007 两年期的优先事项为总部安全和安保、区域业务协调和外地支助。该部力求创建灵活有效的世界级安保服务队伍, 这支队伍由来自各地区的优秀安保专业人员组成, 能够在最为艰难的环境下加强外地支助。由于该部的工作性质高度敏感, 一旦被误解就会产生适得其反的结果, 因此该部欢迎大会根据第 59/276 号决议的精神提供指导。自 2005 年 1 月以来, 该决议的执行工作一直在积极进行, 主要分为三大领域, 即业务效力、统一和扩充。

4. 尽量依靠东道国政府是取得业务效力的关键, 因为在拟订威胁和危险评估报告和相关安保计划的过程中必须考虑东道国政府应对联合国活动可能面临的威胁和危险的能力。在外地实行权力下放, 由指定

官员和安保管理小组组成的框架是安保系统的业务强项之一。目前正在以前对本组织威胁不太明显的工作地点任命指定官员, 推广这一框架。各东道国政府欢迎这一举动, 尤其是因为具有统一的联合国安全事务联络点好处很多。

5. 虽然自 2005 年 1 月以来许多领域取得了进展, 但仍然存在差距。为提高安全管理的质量, 必须准确分析当前的形势。因此, 考虑到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所载的指南, 安全和安保部正在审查威胁和危险评估方式。今后将通过东道国政府、公开渠道和联合国人员收集有关信息并将其纳入持续的客观分析之中。这样一来, 安保措施会更加有效, 同时降低总体成本、适合各国或有关活动的具体特点, 将具体针对所面临的威胁和东道国政府的能力, 并将注重联合国人员及其家属的安全。该部还正在解决安保技术性程序、培训和遵守规定手段中的不足之处。该部正在审查各阶段的安保工作, 很快将着手考虑其任务规定的安全方面问题以及征聘工作牵涉到的复杂的人力资源管理问题。

6. 在统一协调方面, 该部一直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合作, 以便推出针对所有文职人员的统一安保管理系统。该部继续通过机构间安保管理网络与联合国各机构、计(规)划署和基金密切合作。机构间安保管理网络设计了健全有效的安保管理问责框架, 这一框架于 2005 年 10 月初提交给了高级别管理委员会。为确保总部以外各办事处的安全, 该部正与有关单位的总干事和执行秘书进行联系。

7. 近期该部将重点提升世界各地秘书处设施的各方面实际安全状况。正在根据大会第 56/286 号决议的规定迅速解决总部的需要, 该部完全赞同为加强各国代表和工作人员安全而采取的安装严控出入系统的重大举措。“全球出入控制”项目将落实总部以外各办事处的实际保护措施, 该部将根据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的规定和第五委员会随后的审议情况在大会续会期间就这一事项提交报告。该部的目标是在满足

建议的要求之前确保现有资金被用于满足基本需要，同时迅速加强安保工作。

8. 安全和安保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总部以外各办事处合作，系统地利用安保资源，应对在 2005 年出现的一系列人道主义危机和高风险行动。大量资源用于满足伊拉克、阿富汗和苏丹等高风险地区的安保需要，该部承诺不断审查各地区局势，以在威胁严重程度和对策等级之间取得平衡。

9. 为扩大业务规模和改进业务水平，该部需要征聘新的工作人员。在过去六个月中，筛选了 6 000 多份申请，进行了数百次面试。为满足短期需要，在遴选过程中主要侧重于候选人是否可以尽早报到，是否具备某些技能。然而，广泛的区域代表性是联合国最重要的比较优势之一，对专业安保人员来说也是一笔潜在的财富。为确保安全和安保部建立一支更加符合适当的地区、年龄和性别标准的全职专业人员队伍，还有大量工作要做。为此，已要求该部新近任命的执行干事紧急评估当前形势，找出当前征聘工作中的不足，提出纠正办法。

10. 过去的一年对该部来说十分艰辛，在此期间该部应要求向许多外勤业务和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世界领导人聚会提供了安保支持。安保部的一名工作人员还在索马里发生的恐怖袭击事件中丧生。对安保部的工作而言进行协商至关重要，所以它一直高度重视工作人员协会和工会的参与。各会员国的专家建议和实际支持也十分宝贵，将进一步深化和加强与各会员国的联系。该部的最终目标是确定外地服务工作的优先顺序，确保各东道国政府、指定官员、方案管理人员和世界级安保人员齐心协力，为本组织执行各项任务营造安全的环境。

11. **Fareed 先生**（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秘书处主任）介绍了秘书长关于恶意行为保险工作人员受保范围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安保开支的报告（A/60/317 和 Corr. 1），他说，该报告是依照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第十一节第 43 和第 55 段提交的。该报告第二节列出了为更全面地了解恶意行为保险联合

国工作人员总体受保范围而采取的步骤。虽然由于时间限制数据收集工作较为艰难，但是协商结果总体来讲情况良好。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将继续努力确保为所有工作人员投保，但要扩大保险范围会涉及经费问题。

12. 2005 年 3 月，为更清楚地了解联合国系统每个组织的安保支出情况展开了一项调查。由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目前采用不同的预算编制和会计制度来跟踪安保开支情况，因此必须建立统一的用于报告安保支出情况的会计框架。该报告第 7 和第 8 段详细介绍了为此而采取的步骤。调查结果显示，在该报告所述期间安保支出大幅度增长。理事会打算进一步了解安保开支的细目，并将为此进行进一步调查。

13. 在该报告涉及的两个领域所做的工作一直在进行，一旦拟订更为全面的战略，就向委员会提供进一步的资料。理事会还提出着手在整个系统建立统一的安保开支会计和预算框架。

14. **Azarias 女士**（内部监督事务厅内部审计一司司长）介绍了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关于大会第 58/295 号和第 59/276 号决议核准的加强联合国房地安保和安全经费利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A/60/291），她说，监督厅对总部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安保和安全项目进行了审计，目的是确定大会第 58/295 号和第 59/276 号决议核准的资源使用是否符合原定目的，是否按照既定程序进行了高效和有效管理。委员会收到的报告就监督厅前一份报告（A/59/396）所述项目的执行情况提供了最新资料，还审查了新项目的进展情况。

15. 总部总共开展了 18 个项目，其中 7 个已全部实施，3 个因准备纳入基本建设总计划而推迟进行，8 个正在实施，定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在这 8 个项目中，1 个进展情况令人满意，1 个由于相关合同到期而出现延误，后来被中断，另外 6 个项目被合并为一个合同，称为“联合国总部加强安保项目”，正在由一家私人承包商执行。该合同目前至少拖后六个月，而且产生了将近 260 万美元的额外费用。承包

商已经提出补偿要求并要求将合同延期 8 个月，定于 2006 年 2 月完成。

16. 日内瓦项目进展顺利，虽然如此，项目的初始目标和时限过于模糊。但是，日内瓦决定排定各项目的优先顺序，根据自身能力集中开展一系列活动并产生了积极效果。然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项目管理工作必须加强。尤其是必须尽快核准安保计划草案，以确认所需安保水平的评估结果，确保切实落实责任。监督厅认定日内瓦办事处遵守了联合国采购程序，只有一项例外。然而，该办事处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没有规定惩罚条款，联合承包商没有作出在特定费用和时限范围内完成项目的正式承诺。

17. 监督厅的报告提出了八条建议，要求在若干领域作出改进。管理层基本上已经接受了上述建议，监督厅将继续监测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18. 监督厅在各项报告定稿时向方案管理人员提供了充分的机会，让他们对监督厅的调查结果和建议进行评论，并将收集的评论纳入报告之中。然而，监督厅担心管理层在监督厅各项报告定稿过程中提供的意见与秘书长回应中所反映的意见相左。A/60/291/Add.1 号文件所载报告就是一例。监督厅将与管理层紧急讨论这一事项。

19. **Belov 先生**（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方案规划和预算司）介绍了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载有秘书长对监督厅报告（A/60/291/Add.1）提出的意见。他说，该说明是根据大会 59/272 号决议第 3 段提交的，就其中一些需要进一步澄清的监督厅调查结果和建议提出了补充意见。他也认为需要改善监督厅报告的定稿工作，随时准备就此与监督厅合作。

20. **Saha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代主席）在介绍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有关报告（A/60/7/Add.9）时说，咨询委员会将 A/60/424 号文件视为临时报告，因为该报告没有达到所要求提供的执行情况报告的全部要求。虽然安保管理系统仍在发展变化，但是一旦安全和安保部在几个月后全面运转之后，就应该提交全面报告。

21. 咨询委员会收到了大量资料，说明安全和安保部在人事问题上遇到的种种困难，其中一些困难与咨询委员会在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第一次报告（A/60/7）中所表达的关切相吻合。咨询委员会获悉，人事问题正在解决，相信招聘工作将很快完成。

22. 对副秘书长帮办职位级别的审查结果应该列入综合性执行情况报告，在此过程中还应该对安全和安保事务司司长员额进行审查。执行情况报告还应该包括关于经修订的安保管理问责框架和所有现有东道国协定审查情况的资料。

23.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 A/60/317 和 Corr.1 号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该报告第 17 段提出了若干新问题。尤其是，该段要求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资料，说明为什么一些合用房地体的组织安全问题看似相近，而安全支出结构却大不相同。

24. **Galvez 女士**（联合王国）代表欧洲联盟，加入国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候选国克罗地亚和土耳其，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塞尔维亚和黑山、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及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她说，就欧洲联盟而言，为确保联合国安全和安保工作以协调、一致和有效的方式进行管理，应该首先建立新的架构。只有在联合国人员所面临的风险得到适当管理的情况下联合国才能在外地迅速而有效地开展方案活动。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的副秘书长及其团队成功地创立了安全和安保部这一新部门，在相对短的时间内征聘了大批人员，值得赞扬。欧洲联盟期待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上收到关于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的全面执行情况报告，同时期待在此期间讨论恶意行为保险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安保支出情况，因为相关报告（A/60/317）明确表明，在第五委员会审议上述问题之前，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

25. 欧洲联盟对新成立的安全和安保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之间的合作情况感到高兴。维持和平行动部所管理的特派团为数众多而且情况复杂，令人欣慰的是，为确保外地指挥协调分工明确，作出了具体安排。

为此，秘书处应该向部队派遣国介绍这两个部门之间的合作机制。此外，还应该说明在与安全和安保部外地共同开展工作的所有机构、基金和计（规）划署是否也存在着类似的合作精神。欧洲联盟还希望得到关于经修订的联合国安保管理问责框架情况的进一步资料，这一框架应该尽快完成。此外，欧洲联盟希望获得最新情况，了解 A/59/702 号文件所载监督厅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26. 欧洲联盟希望安全和安保部迅速评估对东道国协定需要作出哪些最迫切的修正，相信为维持东道国协定而酌情进行的谅解备忘录谈判不会耗时太久。

27. 至于监督厅关于经核准的加强联合国房地安保和安全经费利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A/60/291），欧洲联盟对资金支付速度缓慢和相关项目执行工作没有进展表示关切。欧洲联盟特别注意到纽约的项目出现延误和费用增加的情况，而且由于加强项目管理能力工作出现延误，日内瓦可能有大约 640 万美元拨款直到 2004-2005 两年期末仍未支用。令人震惊的是，本组织签订的某些合同居然没有规定针对不履约行为的惩罚条款。欧洲联盟希望秘书处在审议加强安保和安全项目时将基本建设总计划考虑在内。

28. 最后，她指出，大会要求提供的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问题的报告仍未完成。秘书处在草拟建议时应该将重点放在战略和应急规划方面，而不是要求设立新职位，因为系统管理员应该已经到位。

29. **Taylor Roberts 女士**（牙买加）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她指出，77 国集团注意到了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以及安全和安保部为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所作的努力。这项任务固然艰巨，但对确保联合国所有人员、行动和建筑的安全保护十分重要。

30. 会员国强调，必须采取全面措施解决安保问题。但是，委员会面前的报告（A/60/424）却没有纳入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提及的部分内容。77 国集团注意到安全和安保部在填补总部职位方面取得的进展，但

对外勤人员征聘拖延的情况表示关切，外勤人员的征聘本应列为第一优先事项。

31. 大会决定根据秘书长将向大会本届会议提交的报告对第 59/276 号决议核准的警卫/安保干事的职位进行审查，因为这份报告将述及本组织安全规划的各项内容，包括更新和修改东道国协定，以及东道国在向联合国提供安保方面的能力差异。但是，大会此后获悉，更新和修改东道国协定需要数年时间。秘书处应该就新的时限会对上述职位审查造成何种影响以及为何在 A/59/365 号文件提到的新安保干事职务说明制定之前就已开始征聘作出解释。

32. 大会还决定在收到关于第 59/276 号决议第十一节第 44 段所述问题的详细报告之后，再审议秘书长关于全组织出入控制系统的建议。随后成立的一个工作队对该项目进行了全面审查，但审查结果没有提交大会，秘书长也没有请大会核准项目的初步设计。在这种情况下，项目的工程之一，即总部大院入口十字转门的安装工作，已经开始。77 国集团对此表示关切。

33. 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本届会议提交一份经修订的联合国安全管理责任框架。这份文件对于确保统一安全管理系统十分重要，应该尽快完成。并且，77 国集团注意到，秘书长还应按照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的要求，就违反安全标准、准则和程序采取惩戒行动的措施提出报告。

34. 使 77 国集团感到关切的是，大会呼吁第 59/276 号决议所设专业人员职位的征聘工作应在广泛地域基础之上进行，但秘书处基本上忽视了这一呼吁。在各类职位的征聘中，秘书处应该铭记必须保持本组织的国际性。77 国集团注意到秘书处打算审查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帮办目前职位的职等是否适当。但是，大会计划审查的却是这一职位本身。

35. 秘书长的报告（A/60/424）提到了若干事项，这些事项将在提交大会的几份报告中分别述及。秘书处应该表明，这些报告是否能在拟议的时限内提交。77 国集团将在非正式协商中，讨论报告没有述及的威胁和风险评估问题。

36. 大会对部分外勤人员没有恶意为保险表示关切，但是 A/60/317 号文件所载报告却没有述及这一问题。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安保支出，77 国集团同意行预咨委会在相关报告 (A/60/7/Add.9) 中表示的关切，并期待着收到有关这一问题的进一步资料。77 国集团注意到，最近启用的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对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的会议设施造成了不利影响。因此，77 国集团敦促安全和安保部与非洲经委会合作，尽量减少安全标准对委员会有效运作的影响。最后，监督厅的报告 (A/60/291) 对核准用于加强联合国房地安保资金的利用和管理提出了若干建议，77 国集团期待着对这些建议进行讨论。

37. **Berti Oliva 先生**（古巴）表示，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的任务十分艰巨，迄今开展的工作应该受到赞扬。古巴高度重视联合国工作人员和房地的安保。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第十一节在经过长期谈判后获得了通过。秘书长的报告 (A/60/424) 没有满足该决议的要求，令人遗憾。

38. 秘书处填补第 59/276 号决议所设新职位方面错误百出。比如，我们不了解秘书处为遵守第十一节第 18 段的规定作出了何种努力，第 18 段促请秘书长在安保人员征聘中保持本组织的国际性。秘书处表示在为填补新职位物色适当人选方面遇到了诸多困难，但没有说明遇到了何种困难。并且，各工作地点没有提供有关出缺情况的数据，但是行预咨委会的相关报告 (A/60/7/Add.9, 附件一) 中载有这一资料。秘书处应对秘书长报告第 4 段中提到的为安全和安保部专职人员在纽约另外安排办公场所为什么需要那么长的筹备时间作出解释。此外，秘书处应该说明已经为区域行动司征聘了多少临时人员，并说明征聘这些人员所依据的任务规定。

39. 秘书长的报告提到将在 2005 年最后一个季度中采取的若干行动。但是现在到年底只有不到 40 天的时间了。因此，秘书处应该就这些行动的状况提供最新资讯，以使大会就新设立的安全和安保部的成就作出适当评估。

40. 大会强调指出，东道国对确保联合国工作人员和房地安保负有首要责任。为此，古巴代表团希望了解东道国协定的更新和修改将于何时完成；这些协定是大会在对第 59/276 号决议核准的安保干事职位进行审查时考虑的因素之一。秘书处还应该表明，如果为填补这些职位所征聘的工作人员没有达到即将完成制定的新安保干事职务说明所定的标准，将采取何种措施。此外，秘书处还应该就决议第十一节第 35 至 39 段的执行情况作出解释，因为委员会面前的报告都没有提到威胁和风险评估。虽然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在介绍性发言中提到了这一问题，但是古巴代表团希望更详细地了解这方面的情况。

41. 大会对部分外勤人员没有恶意为保险表示关切。但是，秘书长的有关报告 (A/60/317) 没有适当述及这一问题。秘书处应该表明，正在为纠正这一情况采取何种措施。

42. 最后，古巴代表团希望了解，总部大院入口十字转门的安装是否是在出入管制项目的范围内进行的。古巴代表团注意到，要到大会续会期间才能提交项目审查进展报告，而且项目设计尚待大会核准。

43. **Amolo 先生**（肯尼亚）指出，肯尼亚代表团支持安全和安保部开展的工作，并承认该部目前仍处于组建阶段。秘书长在报告 (A/60/424, 第 45 段) 中指出，东道国对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安保负有首要责任。肯尼亚政府对这一责任高度重视，并为此大大加强了外交警察部。肯尼亚承认，对安全和安保部而言，最大限度地依靠东道国政府是行动取得成效的关键。肯尼亚代表团热诚欢迎新任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采取的合作态度，并支持他提出的任命一个安全问题指定联系人的建议。

44. 在讨论安保问题时，主要重点应放在外地安保上。关于征聘问题，第 59/276 号决议设立的新职位应该尽快并按照广泛的地域分配原则填补。在这方面，秘书处应该考虑利用地方和区域人力资源。肯尼亚代表团满意地看到，安全和安保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了良好的合作。肯尼亚代表团欢迎部队派遣国

按照联合王国代表的建议，定期就两部之间的协作机制进行通报。最后，安全和安保部必须竭尽全力减少适用最低行动安全标准给非洲经济委员会造成的不利影响。

45. **Mazumdar 先生**（印度）指出，全组织出入控制系统问题应该进一步审议，原因有二。第一，正在总部安装的系统部分似乎没有按照第 59/276 号决议第 44 段的规定进行。第二，该项决议在核准一些新设职位时，没有考虑到执行全面系统可能产生的影响。

46. **Al-Ahmad 先生**（卡塔尔）指出，卡塔尔与其他国家一样，对本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安保问题表示关切，因为工作人员是本组织最宝贵的财产。如果没有最起码的安保标准，任何组织都无法开展工作，因此需要建立综合的概念框架，以推进这一问题的所有技术和后勤方面。但是，增加安保开支，不能以本组织其他活动的经费为代价。

47. 在过去的一年中，安全和安保部显然开展了大量的工作，特别是在总部安保需要方面。他希望其他工作地点、外地特派团及其工作人员，都能得到类似的关注力度。东道国根据条约对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安保负有责任，但是我们必须铭记各国履行责任的能力存在巨大的差异。

48. 大会第 59/276 号决议规定，所有安保项目必须考虑到基本建设总计划，但是秘书长在报告中没有确认负责执行出入控制项目的小组是否考虑到了基建总计划。卡塔尔代表团希望秘书处能对此予以解释。卡塔尔还提请注意大会的决定，即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的任命应该充分尊重地域平等代表的原则。

49. **主席**请秘书处代表回答委员会成员提出的问题，并铭记牙买加代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在第 23 次会议上就安装新的十字转门发表的意见。

50. **Veness 先生**（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表示基本建设总计划、加强总部安全系统和全组织出入

控制项目相互关联，如果在非正式协商中讨论这一复杂问题，或许对委员会更加有利。

51. 但是，他强调基本建设总计划考虑到了秘书处大楼翻修期间重新安置的问题。翻修工作由管理部负责，加强总部安全项目也由管理部负责。大会为应对 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而通过的关于加强总部大楼安全的各项决议确定执行这个项目，安装十字转门是该项目的工作之一。安全和安保部为这两个项目提供了技术援助，并明确支持管理部作出的判断和决定。

52. 由安全和安保部负责的全组织出入控制项目，主要解决总部以外工作地点出现的问题。安全和安保部刚刚收到了有关对所有这种地点进行的初步调查的报告，目前正在按照最新的安保原则拟订项目管理进程。

53. **Reuter 先生**（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主任）表示，他赞同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的意见。加强总部安保各个项目，当然可以并入秘书长可能提出的任何一个全组织出入控制系统。监督厅代表指出，大会第 56/286 号决议共核准了 18 个总部项目，其中 7 个已经完成，3 个已经作为基建总计划的内容推迟考虑，其余的 8 个在合同管理方面遇到了困难，计划在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核准的预算范围内完成。在这八个项目中，以下六个目前已经合并为一个合同，将在 2006 年 2 月或 3 月前完成：新建一个现场安全控制中心；增设车辆出入安全障碍；更新现场周围障碍；加固水电接线和检修孔；增加外围照明；安装十字转门。这六个项目与第 59/276 号决议第十一节第 44 段提到的更大的全面出入控制系统没有任何冲突。如果决定总部现场安全控制需纳入这种系统的话，可以很容易地在技术上进行改装。

54. **Taylor Roberts 女士**（牙买加）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她指出，她在委员会第 23 次会议上就十字转门项目发表的意见，涉及程序问题，而非技术问题。问题是缺乏沟通。会员国必须随时了解各项安保项目，新项目必须与已经核准的项目保持一致。特别是，会员国必须随时了解新安装的十字转门和识别

卡等可能对出入产生影响的任何问题。现在从执行秘书的发言看来，十字转门项目似乎没有与全组织出入控制系统发生冲突，但是会员国对此却无从了解，也不知道该项目是临时性措施还是今后永久系统的一部分。

55. **Van Schalkwyk 先生**（南非）表示，南非代表团欢迎秘书处对“人身安全”和“出入控制”的区别作出的澄清。对牙买加代表提出的程序问题所作的澄清，也很有助益。十字转门项目似乎表明，与联合国其他工作地点相比，总部再次受到了更大的关注。这一问题也许的确是缺乏沟通的问题，但是作为全球性机构，联合国必须采取全面办法解决这种问题。如果十字转门系统在安装后，被其他系统所取代，或者不符合另一工作地点的条件，将会造成资源浪费。

56. **Mazumdar 先生**（印度）指出，印度赞成牙买加和南非代表的意见。目前的出入控制项目不是规模问题或技术问题，而是是否仅仅为总部安装，还是作为全球系统一部分的问题。委员会在采取新的行动之前，必须等待第 59/276 号决议第十一节第 44 段要求的详细报告，这份报告应对会员国的关切作出澄清。

57. **Berti Oliva 先生**（古巴）指出，秘书处应该说明大会授权进行安保项目的来源。

58. **Reuter 先生**（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秘书）表示，他提到的六个项目都是作为加强总部安全紧急措施、经过大会第 56/286 号决议核准的。这些项目没有被纳入第 59/276 号决议提到的全组织出入控制系统，这是因为正如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指出，本应作为拟订这种系统依据的资料也是刚刚才收到的。

#### 议程项目 123：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的估计费用：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A/60/7/Add.10 和 A/60/425）

59. **Thatchaichawalit 先生**（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介绍秘书长的报告（A/60/425）。他说，安全理事会第 1599（2005）号决议决定设立联合国东帝汶办

事处（联东办事处），至 2006 年 5 月 20 日止。根据秘书长和咨询委员会主席的往来信函，联东办事处自 2005 年 5 月 21 日以来的经费一部分出自大会第 58/273 号决议授权承付的款项，另一部分出自联合国驻苏丹先遣团（联苏先遣团）的结余。本报告叙述了 2005 年 5 月 2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全部预算所需，约为净额 2 200 万美元或毛额 2 390 万美元，作为 15 个军事顾问、60 个民警顾问、45 个其他民事顾问、编制员额 371 人的先遣团、以及其他业务和后勤支助的费用。先遣团由 101 个国际工作人员、233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37 个联合国志愿者组成。预算提案显示的员额配置变动包括增设一个 P-4 职等的社会性别顾问员额，以及将办公室主任员额的职等从 P-5 提升为 D-1。其他所需费用为非员额费用。

60. 依照惯例，2006 年联东办事处所需费用将在 2006 年合并预算提案中列出。请大会核准 2005 年联东办事处的预算约 2 200 万美元，并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拨款大约净额 1 570 万美元或毛额 1 760 万美元。

61. **Maycock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说，由于成果预算编制框架和资料有所欠缺，审议联东办事处的预算变得颇为困难。咨询委员会最终收到了所缺资料，并已在报告（A/60/7/Add.10）之附件二、三和四中列出。他还想提请注意在同一报告附件一中咨询委员会主席的信，其中说明，咨询委员会不认为在 2005 年 6 月 30 日给予承付权，就意味着核准联东办事处的员额或职位；只有在联东办事处的全部预算都提出之后，咨询委员会才会审查所有相关细节，包括员额配置。然而，在秘书处提出的这个预算中其实已将它们视为已获核准的员额或职位了。

62. 同样，由于不存在特定职等的核定员额或职位，咨询委员会没有审议关于员额改叙的提案，而是将这些提案视为在特定职等新设员额或职位的请求。如报告第 17 至 21 段所述，虽然咨询委员会建议核准秘书长提出的大部分员额或职位请求，但就关于办公室主任、首席行政官和社会性别顾问职位的建议提出了不同意见。



63. **Meyer 先生**（巴西）说，联合国驻留东帝汶，不仅帮助建立了一个崭新的独立国家，还将帮助发展国家机构，促进尊重人权。联合国、邻国和其他援助国提供长期发展援助，是巩固和平和造福于人民的最佳途径。安全理事会第 1599（2005）号决议授予联东办事处的任务，包括重视适当传授技能和知识，使东帝汶公共机构有能力按照法治、公正、人权、民主治理、透明、权责分明和专业精神的国际原则提供服务。为完成这个任务，联东办事处必须获得所有必要的资金、预算和行政资源。必须保护已经对东帝汶投入的大量投资。
64. 巴西代表团注意到，20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的所需资源将列于载有所有特别政治特派团预算提案的综合报告中。咨询委员会应说明，它所建议的预算削减会带来什么影响，它为什么反对按最初请求的职等任命办公室主任和社会性别顾问。巴西代表团和咨询委员会一样，也认为秘书处提供的补充资料、使用经修订的配有量化产出的成果预算编制框架、以及关于驻在东帝汶的其他合作伙伴的活动数据，更清晰地表明拟议开展的活动如何有助于实现联东办事处的目标。
65. **Lantu 先生**（印度尼西亚）说，几乎没有多少时间审议载有联东办事处预算估计数的秘书长报告（A/60/425）。咨询委员会关于这些估计数的报告（A/60/7/Add.10）提供了有益资料，但也提出了让印尼代表团同样关注的问题。预算编报应进一步说明联东办事处作为后续特派团与其前任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之间的关系，同时也应说明联东办事处与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其他合作伙伴之间的关系。预算编报还应包括更多的量化数据，否则难以衡量进度。
66. 考虑到办事处将支持东帝汶的能力建设，印尼代表团相信，对办事处员额配置的拟议变动不会影响当地雇员人数。印尼代表团和咨询委员会一样，也认为办事处与其增加征聘高级职员，不如重新调整其组织结构来满足人力资源需要，尤其因为办事处规模不大，没有必要一定要任命一个 D-1 职等的首席行政官。
67. **Kozaki 先生**（日本）说，从东帝汶支助团这样一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向联东办事处这样一个任期一年的特别政治特派团过渡，必须确保平稳迅速地制订一个可持续发展援助框架。日本代表团同意咨询委员会关于联东办事处拟议预算的大部分建议。
68. **Yoo Dae-Jong 先生**（大韩民国）注意到，用于补充说明联东办事处原预算提案的资料过于模糊，而且不符合成果预算编制的多项基本要求，只是在咨询委员会的要求下才提供。因此，韩国代表团想知道，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在指导和协调预算过程中应当起什么样的作用。在这方面，韩国代表团注意到，联东办事处仅仅是委员会必须在本届联大期间审议其预算提案的一系列特别政治特派团中的第一个。
69. 韩国代表团注意到咨询委员会的其他意见，希望即将印发的关于特别政治特派团的综合报告符合成果预算编制的原则，并列所有必要的资料。韩国代表团和咨询委员会一样，也认为除非设定具体目标，否则成果预算编制就毫无意义，而进度量化措施也应在特派团的执行情况报告中列出。从东帝汶支助团向联东办事处过渡，忽视了两个特派团之间协同增效的机会，导致现有经验和资源被浪费。韩国代表团和咨询委员会一样，也认为不应将拟议预算中提到的员额视为现有员额，而应视为请求增加新员额。
70. **Galvez 女士**（联合王国）代表欧洲联盟、加入国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候选国克罗地亚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塞尔维亚和黑山及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以及乌克兰发言。她说，欧盟关切地注意到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重申全力支持联东办事处的工作。欧盟将在非正式磋商期间就此事项作进一步评论。
71. **Guterres 先生**（东帝汶）说，虽然咨询委员会对联东办事处的某些方面存有疑问，但他希望秘书处和会员国能找到妥善的解决办法，使该特派团能够继续向东帝汶和东帝汶社会提供联合国的重要支助。他深信联东特派团会找到处理能力建设问题的正确做法，因为这才是东帝汶的当务之急。

72. **Thatchaichawalit 先生**（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说，由于咨询委员会提议削减预算 108 100 美元，结果办公室主任员额仍维持为 P-5 职等，而不是提升为 D-1，社会性别顾问的员额仍由本国人员担任，而非国际官员。

73. 本两年期是对特别政治特派团适用成果预算编制的第一个两年期。格式设计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将协同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改进。成果预算编制的定期培训将继续进行。在从东帝汶支助团向联东办事处过渡的过程中，许多工作人员被留用。东帝汶支助团的清理工作一直持续到 2005 年 10 月，从而保证了两个特派团之间的平稳过渡。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A/C.5/60/L.7)

**决议草案** A/C.5/60/L.7

74. **Sach 先生**（主计长）对日本代表早些时候要求进一步详细说明将摊款用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的情况的请求作出答复。他确认说，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于这些领域业务费用的 12 700 000 美元估计数足以满足需要。2006 年 7 月 1 日之后的所需费用将依特派团进展情况而定。任何资金增拨，都必须征得安全理事会的同意。

75. 决议草案 A/C.5/60/L.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21：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 (A/C.5/60/L.6)

**决议草案** A/C.5/60/L.6

76. 决议草案 A/C.5/60/L.6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A/60/437 和 A/60/551)

77. **Sach 先生**（主计长）回顾了大会第 59/563 号决定，其中大会决定在第六十届会议主要会期重新审议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最新财务状况问题。他简要介绍了秘书长相关报告

(A/60/437) 中所载的资料，说明哪些已结束特派团有结余经费，哪些有亏损，以及哪些借款给现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普通基金或联合国各法庭。秘书长建议大会参照本组织 2004/05 年期间现金需求的经验，核准保留 13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现金结余。

78. 在编写秘书长报告的过程中，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和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有望向已结束特派团偿还大部分借款。但是，根据目前对 2006 年 1 月底之前期间的预测，联刚特派团只需要 2 500 万美元，而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国际法庭）则需要 7 500 万美元。

79. 经常预算状况比在委员会第 4 次会议时更加难以预测，当时他曾根据 2005 年第四季度可望缴付的 4 亿美元，预测可使用的现金结余为 2.94 亿美元。从那以后，已收到缴款 3 000 万美元，但鉴于未缴纳摊款的会员国的财务状况，已不太可能再有大笔缴款进项。因此，他预计现金缺口约 3 000 万美元，只能通过从已结束特派团的账户结余中借款来弥补。

80. **Maycock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说，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已在其报告（A/60/551）第 12 和 13 段列出，其中再次指明，推迟向会员国返还可用于现金，是一项有待大会作出的政策决定。

81. **Russell 女士**（联合王国）代表欧洲联盟、加入国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候选国克罗地亚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塞尔维亚和黑山及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以及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发言。她说，欧洲联盟维持其一贯立场，认为包括累计利息和其他收入在内的经费应全部和无条件地返还给会员国。

82. 欧盟遗憾地注意到，由于延迟缴付摊款，特别是最大摊款国延迟缴付，以及其他一些会员国不缴付摊款，本组织不得不长期扣留经费。为使本组织、各国际法庭和现役维持和平行动得以维持下去而从已结

束特派团的账户中交叉借款，只会掩盖真实的欠款问题，表明第五委员会对实质性解决这个问题的无能为力。在第五委员会解决这个问题之前，许多已足额及时缴付摊款的部队派遣国将无法足额或迅速地收回偿还的费用。

83. 至于主计长对现金流量状况的说明，欧洲联盟对他的处境深表同情，但强调指出，前些年大会决定准许秘书长扣留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结余属于特例，不应适用于所有情况。鉴于本组织目前财政拮据，委员会不太可能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主要会期就这个问题

取得太多进展。如果推迟到续会第二期会议进一步审议，欧洲联盟希望秘书长就他可动用的所有经费提出一份准确的最新情况报告，同时建议对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账户中扣留经费的做法提出变通办法。

84. **Sach 先生**（主计长）说，他感谢对他处境的同情，但这是一个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问题，并不局限于某一个人或某一个职能，只能靠广大会员国共同解决。

12 时 40 分散会